

证券代码：002843

证券简称：泰嘉股份

公告编号：2023-099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二级子公司变更记账本位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二级子公司变更记账本位币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记账本位币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的原因

公司于2022年9月27日完成对东莞市铂泰电子有限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从而获得雅达电子（罗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定雅达”）和雅达消费电子（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雅达”）（以下统称为“控股二级子公司”）的控股权，并将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鉴于上述控股二级子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的发展规划，采购端和销售端、经营性费用等使用人民币计价结算的份额已超过使用美元计价结算的份额，且预计未来使用人民币计价结算的份额将继续增长。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为了更加客观、真实的反映上述控股二级子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决定将其记账本位币由美元变更为人民币。

（二）本次变更前采用的记账本位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上述控股二级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美元。

（三）本次变更后采用的记账本位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上述控股二级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四) 变更日期

上述控股二级子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变更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并采用变更当日即期汇率将所有项目折算为变更后的记账本位币。

三、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记账本位币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追溯调整。

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变更上述二级子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该项变更不会对公司2022年度及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结合控股二级子公司罗定雅达、深圳雅达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的发展规划，将其记账本位币由美元变更为人民币，有利于提供更可靠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本次控股二级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的事项。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结合控股二级子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的发展规划，将控股二级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由美元变更为人民币，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供更可靠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控股二级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本次控股二级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的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结合控股二级子公司罗定雅达、深圳雅达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将记账本位币由美元变更为人民币，能够提供更可靠的会计信息，从而更加真实地反映其财务信息和经营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该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控股二级子公司变更记账本位币的事项。

七、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结合控股二级子公司罗定雅达、深圳雅达的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的发展规划，将其记账本位币由美元变更为人民币，有利于提供更可靠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必要性，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上述控股二级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记账本位币变更的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八、备查文件

- 1.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 3.监事会决议；
- 4.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7日